



找记者 上壹点

A14-15

齐鲁晚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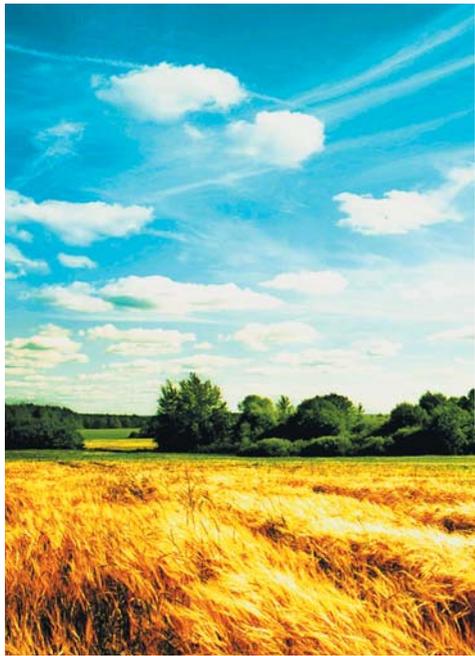
2022年7月11日  
星期一思  
想  
光  
华  
文  
字  
魅  
力

美编：陈明丽  
编辑：向平

薛原

李怀宇的《如是我闻》放在案头已有一段日子了，不时取来随手翻上几页。的确是随翻，翻到哪页读哪页。李怀宇说，他采访过种种人物，见识过种种现象，最终留在他纸面上和印象深刻的还是那些渐行渐远的“知识人”。对他采访的这些“知识人”，我翻阅着目录上的名单大多熟悉——当然我说的熟悉是从阅读的意义上来讲：杨宪益、吴冠中、王元化、王世襄、汤一介、赵俪生、辛丰年，等等。尽管这些“知识人”我都“熟悉”，但对李怀宇的这本访谈录仍然读得津津有味，原因就在于这些采访都是李怀宇的第一手访谈。他的访谈绝非泛泛的采访，而是提前做好了案头准备，最后也是在坚实的史料确证下定稿，给那一代“知识人”留下了真实的风貌。

2007年3月12日下午，李怀宇来到周辅成先生位于北京大学朗润园的家访问：房中挂着周先生手书的条幅，其中有一幅引自《孟子》：“居天下之广居，立天下之正位，行天下之大道，得志与民由之，不得志独行其道。富贵不能淫，贫贱不能移，威武不能屈。此之谓大丈夫。”写字台的玻璃下压着两张纸，其一



【书里书外】

## 渐行渐远的那一代「知识人」



为：“如何应对危难？伏尔泰：‘一笑置之。’卢梭：‘无动于衷。’耶稣：‘不用忧愁。’孔子：‘道不行，乘桴游于海。’孟子：‘泰山崩于前，而色不变。’”这样的风景也呈现出周先生的精神。

对采访的这些“知识人”，李怀宇对他们的简介也简明扼要，譬如介绍周辅成(1911—2009)：四川江津人。1933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哲学系，193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院。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，伦理学家。著有《哲学大纲》《戴震的哲学》《论董仲舒的思想》《论人和人的解放》等。

李怀宇说：周辅成与辛亥革命同年，除了步行不便外，神采奕奕，讲话中气十足。九十一岁时，周辅成写了《〈吴宓诗集〉吟诵记》一文，对这位当年在清华园的老师，周辅成认为：“吴先生并不是好斗的勇士。他并不想做贵族派、顽固派的诗人；他只是看到新派诗人中，有人竟把作诗看成就是说话，不讲求形式、韵律和格律，认为有律就是有拘束，就得求解放。这种口号或见解，不但不重‘意境’，而且连诗所依赖的音乐成分、绘画成分，一概视为外来的因素，这样的诗，等于取消诗的存在。吴先生不赞成这样的文学改良。要为旧诗、古文争口气。”

周先生的家中藏书甚丰，唐君毅的著作占了一角，谈起这位昔日好友，周辅成颇多感慨，专门取出2006年底写的《向唐君毅先生致敬》：“唐先生对人类，爱其生，悲其苦，一生依靠一只手，一支笔，表达他的善意。他对自己‘进取’而又‘有所不为’；片刻不忘求仁取义；慎思、慎言、慎行。”谈起抗战期间和唐君毅创办《理想与文化》的经历，周辅成让李怀宇拉开抽屉一格一格地翻找，最后找出一沓《理想与文化》的旧刊……一提到当今学界的不良学风，周辅成顿时神情激动，大为针砭。

对于当年的清华校园生活，李怀宇问周先生：“陈寅恪先生上课是什么样的？”周辅成说：“陈寅恪先生的课我听过，讲中国中古哲学史。那个课，胡适之没有办法讲，所以他的《中国哲学史》只写了上部，但是陈寅恪就能讲下去。当时，冯友兰是清华大学文学院院长，他专门派他的助教来听陈先生的课，录下陈先生讲课，备他写中哲史之用。陈先生的课，刚开始很多人来听，后来就变成我和冯友兰的助教，还有另外一个人听这个课程了。陈寅恪上课，并没有条理，也没有形成讲稿，他手拿一个书夹子，里面装一些条子，是读书的时候记下来的，根本就没有形成文章。常常风一吹，把条子吹走了，他在地面上到处找，所以他教书不在行。那时候的学风，跟现在不一样，教师讲课很随便的，但是跟有学问的老师谈一阵，却可以得到不少学问。求学问，主要还是靠自己，不是靠老师。”这样的上课场景，在今天是很难以想象的。

再如写赵俪生：

2006年12月16日，兰州下过一场雪。清晨八点半，天渐渐变亮，兰州大学一片白茫茫。李怀宇到了赵俪生先生的家中，赵先生和他的两个女儿早在等候。赵俪生开口就说：“我是一个典型的北方人，优点缺点都在这里。”赵俪生情绪高昂，说话抑扬顿挫，略带山东口音，品评一些不喜欢的人物时，口无遮拦。

关于赵俪生，李怀宇如此介绍：赵俪生(1917年—2007年)，山东安丘人，1934年入清华大学外语系读书。曾任教河南大学、东北师范大学、山东大学等。兰州大学历史系教授。著有《中国农民战争史论文集》《中国土地制度史》《篱槿堂自叙》《赵俪生文集》等。

赵俪生谈到自己经历起伏时，不无感慨地说：“我是中人以上的资质。我一辈子的特点就是勤奋，我是一个闲不住的人，我是一个勤奋而又勤奋的人，在勤奋上我不一定能得100分，但是也差不多。”对那些在历次运动中整过他的人，赵俪生则嬉笑怒骂。

1934年，赵俪生进入清华大学外语系。李怀宇问赵先生：“当年您考大学时，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同时录取了，为什么选清华大学？”赵俪生说：“当时我看了清华大学，觉得搞得很洋气，就读了清华。那时候选择专业的能力还是比较差，清华大学外语系那么有名，可是我读到三年级就后悔了，就连钱锺书也是这么说，我们那些老外教师都是在国外混不下去，到中国来混饭吃的。”李怀宇说，话虽如此，当年清华大学可谓名师云集，他特别提到闻一多先生。赵俪生便说：“闻一多先生那时刚进去，他是后来打出名头来的，

我一直很敬佩他。”

李怀宇问赵俪生：“您在清华园读书用功吗？”赵俪生说：“在清华园时，我不是一个好学生。我不是很喜欢在清华读书，那么我就混，譬如说，好多同学都是很喜欢体育运动，我不喜欢。我就从事翻译工作，有两年时间，我就和同学合作翻译第三国际办的《国际文学》，在国内可以发表，有时候一篇文章的稿费有一百块钱，那就够半年的饭费了。有人叫钱锺书考清华外语系的研究生，钱锺书就说：清华外语系的老师没有一个配当我的老师。可见他也知道那些都是混饭吃的。我去听中文系的课，也听冯友兰的课。”

在清华园，赵俪生参加了左翼作家联盟和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，当过清华文学会的主席。赵俪生回忆：“我从高中考上大学，变化很大，眼界就开了。特别是清华的中文阅览室和外文阅览室，我就看到了世界上许多东西。因为那时候我表现比较好，写写文章，开会发宣言，和我一块活动最有名的女同学就是韦君宜，男同学就是王瑶，我们这几个人都是笔杆子。但是我对一个组织原则不赞成，就是‘少数服从多数’，我觉得有的时候多数并不代表真理……所以我一直就保持少数，也一直吃这个亏。”

在李怀宇采访的这些“知识人”中，我最陌生的就是香港的曾敏之。也正是在李怀宇的访谈里，才走近看清了曾敏之的人生风景。李怀宇说：曾先生的客厅里挂着饶宗颐、黄永玉、关山月的画，沈从文、罗忼烈、洛夫的字。一幅幅说起来都有渊源，见李怀宇在沈从文的章草前驻足良久，曾先生说，那是沈从文晚年难得的手笔。几天后，曾先生让他将沈从文书法的图片冲印放大，原来北京现代文学馆想拿去展览。当年，曾敏之在《大公报》“不党、不卖、不私、不盲”信念的熏陶下，自有执着的坚持。路见不平，化为激扬文字，是曾敏之这一代报人的率真理想。在新闻与历史之间，曾敏之从未辜负手中的笔。

2006年8月3日，李怀宇在曾敏之先生家深谈。回顾往日风雨，曾先生觉得感伤得多，但付之一笑，淡淡地说：“我觉得时间是赚回来的。”晚年，曾先生往返香港与广州两地。在香港，他主持香港作家联合会的活动，时常邀请名作家进行文化交流。生活上一个人自理，他笑道：“香港是个大染缸，声色犬马都会影响人……”

经过多年交往，李怀宇深感这位报界前辈的古道热肠。他们曾在香港北角碰杯，在湾仔吃冰淇淋，在广州喝早茶。曾先生告诉他，当记者一定要和采访对象交朋友，建立长久的关系。尽量读点历史，学点诗词，懂点字画，这样和文化人就更有可聊的话题。这些报界秘笈，是曾先生数十年风雨中悟出的经验之谈。李怀宇说，像曾敏之这一代报人，只要记下平生亲历之事，已是精彩的文本。

关于曾敏之，李怀宇的介绍也是寥寥几句：曾敏之(1917—2015)，生于广西罗城，祖籍广东梅县。曾任《大公报》记者、暨南大学中文系教授、香港《文汇报》副总编辑、香港作家联合会创会会长。2003年获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荣誉勋章。著有《拾荒集》《文林漫笔》《望云楼随笔》《望云楼诗词》等。

【行走人间】

## 路过曾经的生活

孙道荣

与朋友散步，路过一个老旧小区，他忽然激动地指着一幢楼说，五楼，最东边的那家，我曾经在这儿生活了3年。

人到中年后，我也常常因为路过一个熟悉的地方，而不由自主地停下脚步。

每次，路过市中心的那幢黄色大楼时，我都会抬眼看它。这幢大楼，我其实一次也没有走进去过，但我曾经有几年，我经常开车来这里接我的妻子。她工作的单位，在这幢楼的22层。那是她研究生毕业之后的第一个工作单位。那时候，我们刚买了一辆小车，为了每天能早一点见到她，我宁愿绕很远的路接送她上下班。你猜对了，我们新婚不久，没有什么能比立即见到爱人更让人期待的了。送她上班的时候，我只要将她送到楼下；接她的时候，有时候就需要等待。这幢大楼下的每一块空地上，一定都留下过我的车轮以及我彳亍的影子。路过那幢大楼，看见年轻的身影从里面进进出出，仿佛看到了多年前妻子同样年轻的身姿。

每次路过儿子曾读书的中学，我一定会停下来，向大门里的校园张望一眼。儿子在这所中学读了3年，这也是那3年里，除了节假日，我每天必来的地方。学校的大门开在一个小弄堂里，除非是师生和家长们，很少有人会路过这里。因为家住得太远，儿子初中三年都是我接送的。到了上学和放学的时间，寂静的弄堂一下子热闹起来，进出的都是少年和他们的父母。一个外地人是不会知道，这个弄堂里藏着一所中学，上千名少年，上千个希望。大部分时候，我将儿子送到弄堂口，目送他的背影走进弄堂，走进一群少年的背影之中，才放心地离去；如果来得早，我会到校门口去接他。校门打开了，孩子们蜂拥而出。很奇怪，在穿着一样校服的少年之中，我总能一眼就看到我的儿子。就像所有的父母看自己的孩子一样，在我眼中，儿子的身上也一定有着独特的光芒。儿子毕业之后，我就很少去那所中学了。偶尔路过，我会停下来，从弄堂走进。儿子读书时，盼着时间能快一点过去，盼着孩子早一点长大，而今天，我多么希望能有机会回到那三年中的某一天。

每次路过朋友住过的楼房，我都会朝六楼那扇窗户看一眼，朋友早就搬走了，但我们几个好朋友，在那个不足30平方米的小房子里，一起唠嗑，一起纵论，一起通宵达旦地卧谈，那青春的一幕幕，仿佛拉开窗帘，仍然历历在目。

每次路过我曾经工作过十多年的大楼，都会不自觉地打方向灯，想右拐进去。仿佛只要走进，走进402办公室，我还是若干年前的我，打开电脑，完成我的计划书。

每次路过我住过的小区，都恍然还有一种回家的感觉。房子早卖了，房价早翻了几倍了，好多人替我惋惜，房子早卖了，损失了一大笔。我从后悔房子卖便宜了，我只是遗憾，我再也回不到住在这里时只有三十几岁精力充沛的岁月；我只是遗憾，再也不能像住在这里时，每天将孩子一把抱起来了；我只是遗憾，我其实并没有好好珍惜那段时光。

路过那些我们生活过的地方、工作过的地方、留下过深深印记的地方，之所以会百感交集，是因为，路过的是我们的青春、我们的岁月、我们人生的一部分。一旦它成为过去，从此就只能路过。

就像此后的某一天，我们路过今天，遇到自己，才会发现，原来今天如此美好，岂能不好好度过，好好珍惜。